

桃園市 114 年度閱讀推動實施計畫-
桃園市國中小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教學工作坊實施計畫(修正版)

壹、計畫依據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小學與國民中學推動閱讀作業要點」

貳、計畫目標

- 一、定期精進市內閱讀教師閱讀探究及閱讀教學能力。
- 二、發展閱讀教師跨域課程共備模式，增益各校閱讀教學效果。
- 三、提昇圖推教師閱讀教學知能，進而協助本市閱讀教育之推廣。
- 四、研發適用之閱讀推動方案及策略，提供市內各校參考。
- 五、鼓勵多元創發閱讀教學設計，規劃資訊素養融入課程，深化教學品質。
- 六、提供閱讀教學資源共享平台，促進交流共享。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 三、協辦單位：桃園市龍潭區潛龍國小及內壢國中

肆、計畫期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伍、參加對象

本市 114 學年度接受本市及教育部補助之國中小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或 114 學年度欲接任圖推教師之教師)，鼓勵參加定期教學工作坊，課務部分請依規定安排代課事宜。

陸、實施內容：

- 一、研習地點：桃園市龍潭區潛龍國小及內壢國中

三、課程內容規劃如下：

(一)國小組課程規劃(每場次 3 小時，合計 4 場次共 12 小時)

日期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研習地點	研習代碼
114/5/2	13:30 17:10	啟動學生閱讀思考力的 8 個方法	注意力設計師-曾培祐	潛龍國小	E00079-250400001
114/6/6	13:30 17:10	練好閱讀功-文學圈分組實作研習	主講:吳敏而 助教:賈文玲、賴玉連	潛龍國小	E00079-250400002
114/10/17 (暫定)	13:30 17:10	SDGS 跨域共備工作坊(一)	藍偉瑩作家	潛龍國小	日後通知
114/11/14 (暫定)	13:30 17:10	SDGS 跨域共備工作坊(二)	藍偉瑩作家	潛龍國小	日後通知

(二)國中組課程規劃(每場次 3 小時，合計 4 場次共 12 小時)

日期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研習地點	研習代碼
114/5/9	13:30 17:10	媒體識讀概論: 打破以往你的認知	南崁國中 羅珮勻老師	內壢國中	J00016-250400002
114/6/13	13:30 17:10	媒體識讀實戰設計: 跟著南崁團隊走課程	南崁國中老師 媒體識讀團隊	內壢國中	J00016-250400003
114/10/17	13:30 17:10	哲斌老師的「傳播與媒體」	《天下雜誌》編輯黃哲斌顧問	內壢國中	日後通知
114/11/14	13:30 17:10	放伴協會「SEL 社會情緒學習融入課程課設計:學生情緒與壓力覺察」	放伴協會	內壢國中	日後通知

(三)國中小暑期全日工作坊(每場次 6 小時，合計 2 場次共 12 小時)

日期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研習地點	研習代碼
114/7/2 (三)	09:00 12:00	PIRLS 閱讀素養文本與命題工作坊 -讀出故事的價值	PIRLS 閱讀素養研究中心專任講師 游婷雅	潛龍國小	日後通知
	13:00 16:00	PIRLS 閱讀素養文本與命題工作坊 -統整出有用資訊			
114/7/3 (四)	09:00 12:00	《尋找故事開始的地方》: 打造屬於你的故事力	臺中市立惠文高中 教師兼圖書館主任、知名作家 蔡淇華	潛龍國小	日後通知
	13:00 16:00	《尋找故事開始的地方》: 分組實作			

四、報名方式

一、即日起請至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登錄報名。

二、每場次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 3 小時，並於不影響課務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核予公(差)假登記。

五、獎勵：推動本計畫有功單位之相關人員，依本市「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規定核敘 4 人嘉獎 1 次、4 人獎狀 1 張。

柒、經費來源：由教育部及桃園市政府教育局閱讀教育相關經費項下補助辦理。

捌、本次計畫之量化及質化預期成效：

一、在質化上

(一)提昇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進行圖書利用教育、閱讀推廣、資訊運用的專業素養與熱忱，落實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協助市內閱讀推動之責任。

(二)透過定期觀摩、研討與心得分享，彙整各校閱讀推動的策略與方法，提昇專業成長動力，讓市內閱讀推動更具系統及專業化，以臻跨校互助共好之閱讀推動理念。

(三)逐步整合市立圖書館及各校之閱讀推動規劃，連結市內閱讀推動之縱向及橫向聯繫。

(四)匯集各校閱讀推動教師校內閱讀推動的相關資料，採隔年編製印刷教學資源手冊方式，供各校閱讀推動之參考。

二、在量化上

期望 114 年度參與圖推工作坊之學校數量，國小組可達到 30-40 所，國中組可達 30-35 所，暑期工作坊參與國中小校數能達 60-70 所。

玖、本計畫執行圓滿完成後，承辦工作人員依本府獎懲辦法辦理敘獎。